

丰政发〔2016〕20号正文

丰台区“十三五”时期丰台科技园区 发展规划

前言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阶段，是北京市落实“四个中心”的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加快建设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的重要阶段，也是丰台区落实首都中心城区功能定位、丰台园全力打造全国科技创新中心重要承载区的关键阶段。作为全区的重点功能区，科学编制和有效实施“十三五”时期丰台园发展规划，对推动丰台区经济提质增效、发展转型升级、实现创新引领具有重要意义。依据中央、北京市委和丰台区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相关建议，紧密对接国家、北京市和丰台区“十三五”规划纲要，有机衔接北京市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十三五”规划、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十三五”规划等相关专项规划，编制本规划。

第一章 发展回顾与面临的形势

一、“十二五”时期丰台园发展回顾

1、综合实力再上台阶

“十二五”期间主要经济指标稳中有进，产业规模不断扩大，质量效益全面提升。2015年，园区总收入达到4004.08亿元，位居中关村一区十六园第三，比2010年将近翻了一番，“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速13.4%，其中，技术收入年均增速达到20.0%，创新能力不断增强。五年累计实现留区财政收入105.36亿元，占丰台区的比重为27.2%，对区域经济增长的支撑作用和贡献能力持续提升。招商引资成果显著，五年累计新引进亿元以上的企业167家，注册资金367亿元。新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66家，累计达到522家，新增上市公司41家，累计达到60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和上市公司总量位居中关村“一区十六园”第二位。2013年，获批北京市首批“总部经济集聚区”。2015年，高技术产业资产规模达到438亿元，接近2010年的3倍；收入超过10亿的企业达到50家，收入超过百亿的企业达到6家，超额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

2、产业集群优势不断增强

“十二五”期间，通过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制定支持产业发展政策体系、优化产业引进流程、建立创业投资基金，轨道交通、军民融合、应急救援等特色产业集群进一步发展壮大，新材料、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加快发展。截至2015年，园区已聚集重点轨道交通企业126家，实现总收入近1000

亿元，已经成为国内轨道交通产业龙头企业分布最多、规模效益最显著、研发实力最强的区域之一，占领了设计勘察、整车制动、信号控制和运营服务等高端环节的高地；“十二五”期间，获批“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北京国家轨道交通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北京市外贸转型升级示范基地”。2013年获批的“国家高端装备制造业标准化试点”基地，为国内首批、北京市首个国家级的科技创新品牌。依托航天一院、三院等国防和军队科研院所，成为中关村“三区支撑、多园发展”的三个军民融合产业集聚区之一。聚集了海格通信、元六鸿远等一批军民融合企业，涵盖装备制造、通信信号、新材料、航空航天、后勤保障等五大类别；中关村军民科技协同创新孵化中心的建设，有效推动军转民、民参军项目的科研与产业化工作。集聚了新兴际华等一批应急救援领军企业，积极打造以高端装备和产品制造为主、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的应急救援装备产业集群，初步形成了应急救援“两园两平台”的产业发展格局，获批“国家应急产业示范基地”。加强与英国国家物理实验室、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的战略合作，以石墨烯标准检测和科技服务为重点，吸引了丰泰检测院、碳世纪、鑫碳科技等一批石墨烯企业入驻，初步形成“北京领先、全国有影响力”的战略布局。积极推进与国家信息中心的战略合作，加快“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建设，聚集了国信优易、东方通股份等领军企业，为大数据产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节能环保初步形成北京南部重要的新能源与节能产业高端服务聚集区。

3、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升

“十二五”期间，丰台园科技投入不断加大，R&D经费支出由2010年的37亿元上升到2015年的76亿元，年均增速为15.5%。国内专利申请量累计达到30440件，国内专利授权量累计达到17505件，比2010年分别增长157.62%、205.93%，每万人专利拥有量21件，轨道交通装备及信号控制、航天装备及控制、军工产业成为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快速增长的主要拉动力量。累计完成技术合同登记额2055亿元，占丰台区的比重超过95%。1104家次企业的科技项目获国家、北京、中关村及区级项目立项支持，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21项，荣获北京市科学技术奖43项，149项企业自主创新产品获评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新技术新产品。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13项，北京市科学技术奖22项；新增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2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1家、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17家、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1家、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1家、北京市工程实验室2家。科技进步和科学技术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合同登记额等指标均位居中关村“一区十六园”第二位。

4、园区发展空间逐步拓展

“十二五”期间，园区空间规模从8.18平方公里扩大到17.63平方公里，累计出让土地65.95公顷，年度开复工面积均超过100万平方米，五年累计实现新开工面积335万平方米，竣工面积170万平方米；五年累计实现投资345亿元；吸引了中国通号、华电科工等总部型企业和万达等高端城市

综合体入驻园区。全面对接国际先进的城市功能和城市形态设计理念，通过国际方案招标完成东区三期城市设计，对用地功能、建筑形态、地下空间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构建了东区三期“两轴一带双中心”的空间格局，成为北京市首个《中心城城市设计导则编制办法（试行）》试点示范区。通过搭建生态技术服务平台和生态管理服务平台，加强了区域在生态文明方面的协同和辐射带动。完成了长辛店生态城控规优化调整工作，修订提升了 13 项低碳生态控制指标，形成控制导则并成为土地入市条件，成为国内首个可实施的生态规划，2014 年获得国家住建部批复，成为北京市首个“绿色生态示范城区”。创新土地资格预审出让方式，为中关村示范区创新土地出让模式提供了示范。在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框架内，与保定市政府签订协议合作共建中关村科技园区保定满城分园，积极探索创新区域合作方式，着力推动京津冀区域产业合作先行先试，协同发展格局初步构建。

5、服务管理配套日趋完善

园区发展政策体系加快完善，充分对接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1+6”政策，制定《关于加快丰台科技园转型升级的若干意见》并以此为基础构建了“1+N”的政策集成体系。企业服务不断完善，设立登记服务平台，在全市率先推行“一口受理、多证联办”登记制度；加强拟上市企业服务，积极对接优质中介资源，联系相关投资机构、担保公司、信用评级机构等资源，为企业 provide 资金支持；完善中小企业服务平台，为留创园、种子企业、早期孵化的重点企业搭建

一条龙服务平台。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创新人才工作机制，搭建海归人才服务平台，建立高端人才资源库，获批科技部“国家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重点打造博士后（青年英才）创新实践基地、院士专家服务中心、留学生创业园、大学生创业园、科技研发共享平台等人才载体，新增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企业分站 13 家、北京市博士后（青年英才）创新实践基地工作站 5 家，累计引进博士后（青年英才）26 名，共建立企业院士专家工作站 17 家，进站院士和专家 33 名。搭建科技金融服务平台，设立 12 支产业发展引导基金。

二、“十三五”时期丰台园发展面临的形势

“十三五”时期，国内外发展环境发生了深刻变化，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产业变革新趋势与国家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实施创新驱动发展叠加，中央对北京市发展提出了新的发展目标与要求，丰台区进入转型升级、提质增效的新阶段。未来五年，将是丰台园创新生态系统完善、产业集群升级、创新发展能力提升的战略机遇期，全面向创新型园区发展模式转型、发展方式转变的攻坚期。

1、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对丰台园提出新挑战新机遇

“十三五”时期，我国经济发展步入了以中高速、转方式、调结构、换动力为特征的“新常态”，党的十八大明确要求，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把科技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十八届五中全会进一步把创新发展摆在“五大发展理念”之首，标志着我国进入全面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新阶段。丰台园作为中关村科技园区最早的

“一区三园”之一，国家首个自主创新示范区的重要组成部分，应抓住国家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布局创新驱动转型发展的重大机遇，瞄准未来新兴产业领域，紧密结合园区比较优势和发展基础，率先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作出的实施一批国家重大科技项目、组建一批国家实验室等重要指示精神，主动承接国家重大项目和工程，全力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落地，加快培育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在主动服务国家创新战略中找准定位坐标、积极作为。

2、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赋予丰台园新任务新要求

“十三五”时期，是《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全面实施的关键时期，明确要求北京要重点提升中关村原始创新和技术服务能力，打造技术创新总部聚集地、科技成果交易核心区、全球高端创新中心及创新型人才聚集中心。未来五年将带来京津冀三地间经济、产业、社会、资源等领域的广泛合作与分工协同。丰台园作为北京对接津冀合作发展的重点园区之一，应主动抢抓协同发展的历史机遇，紧密结合园区的产业特色与资源禀赋，立足园区的交通区位优势，在京津冀协同发展进程中，着力构建“创新-转化”的创新生态链、“研发-制造”的产业链集群空间网络，打造京津冀协同分工、创新发展的枢纽节点，拓展园区发展腹地，为京津冀协同发展提供示范路径。

3、首都战略功能新定位要求丰台园再造新动力新优势

“十三五”时期，是北京深化落实政治中心、文化中心、国际交往中心和科技创新中心战略定位的关键阶段。“四个

中心”战略定位是中央对首都建设提出的总体要求，也是新时期首都发展的核心重点。丰台园应牢牢把握首都功能重组的战略机遇，紧密结合城六区的发展要求，立足高端装备制造与创新发展的特色领先优势，主动对接首都“四个中心”建设战略任务，主动承担国家对外开放发展战略，主动参与国际创新分工与产业竞争，打造首都“四个中心”建设的主阵地、主节点、主承载。

4、引领带动丰台区转型升级是丰台园必须承担的新使命新责任

“十三五”时期，是丰台区规模疏解非首都功能、加快整体转型升级、全面提质增效发展的攻坚期。丰台园作为全区“十三五”时期创新引领经济发展的双轮之一，应牢牢把握转型期的历史机遇，助力低端腾退、非首都功能疏解，加快集聚高端创新要素、搭建产品导向的创新平台、培育产业支撑的创新集群，全面强化创新驱动发展能力，为丰台区非首都功能疏解、低端产业外迁过程中实现稳增长提供战略支撑，引领带动丰台区域经济结构升级、发展方式转变、增长动力转换，切实承担起丰台区创新驱动排头兵、主战场的责任。

第二章 总体思路、基本原则、功能定位与发展目标

一、总体思路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加快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贯彻五大发展理念，聚焦服务首都城市战略定位，积极应对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以助力打造丰台区创新驱动升级版为核心，以创新人才和科技金融两大关键创新资源的高效配置为抓手，以构建“高精尖”产业体系和跨层级跨区域的创新生态系统为支撑，重点打造动力的创新经济、结构上的融合经济、布局上的集群经济、生态上的绿色经济，为实现区域转型升级开拓新路径，为首都提质增效注入新动力，为京津冀协同发展打造新引擎，为国家创新驱动做出新示范。

二、基本原则

1、强化全面创新，推动整体转型

要把创新摆在丰台园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发挥科技创新在全面创新发展中的引领作用，推动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产业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加快园区创新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配套服务环境，形成创新发展合力，真正让创新成为丰台园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发展的第一动力。

2、注重开放协同，构建全新优势

要立足全球视野、世界眼光、国内视角，深入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全面深化京津冀协同发展合作，主动

融入“一带一路”等国家开放大格局，推进国际创新交流与合作，引导企业“走出去”，以协同带动创新发展、以开放促进创新发展，提升丰台园在国际国内创新网络中的影响力、竞争力。

3、促进多元融合，提升发展能力

要遵循创新发展规律，围绕研发创新、成果转化、产业孵化，搭建多层次、多模式、跨界限的融合创新平台，着力推动产学研融合创新、产业间与产业链融合创新、企业主体间融合创新、军民融合创新、央地融合创新，全面提升园区创新发展能力。

4、突出市场主导，激发主体活力

要更好发挥政府引导作用的同时，更加注重发挥市场机制配置创新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完善各类科技创新资源整合利用的市场化平台，健全促进科技创新和新兴产业发展的市场化机制，构建形成需求导向、企业主体的园区创新生态系统，激发各类主体创新创业发展活力。

5、践行绿色生态，打造品质园区

要立足服务首都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目标，按照北京市绿色生态示范城区建设要求，把好产业准入关，控制好增量、优化存量，强化生态环境治理，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提升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的绿色、低碳水平，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园区。

三、功能定位

以建设创新型园区为总体目标，紧紧围绕引领新常态、

打造“高精尖”，着力构建跨层级跨区域的创新生态系统，紧紧围绕做强主导产业着力培育特色创新集群，紧紧围绕开放协同创新着力推进园区开发建设，努力将丰台园建设成为京津冀协同发展示范园区、科技创新中心重要承载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产业创新中心，为首都“四个中心”建设提供强力支撑，为丰台区实施创新驱动转型升级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1、打造京津冀协同发展示范园区

立足丰台园的产业重点、功能定位，发挥和挖掘园区区位优势 and 潜力，加强与津冀区域内其他高新区、开发区的产业链互动与协同创新合作，围绕“丰台园研发、运营，津冀科技园转化、制造”，形成以产业链带动园区链、以园区链支撑产业链布局的发展格局，构建跨区域整合资源、产业协作、创新协同的空间网络，将津冀园区打造成支撑丰台园创新发展的经济腹地，为京津冀协同发展探索路径、提供示范。

2、打造科技创新中心重要承载区

抓住新一轮国家创新发展布局、首都创新功能重组的机遇，发挥自身产业基础和特色优势，高水平推进一批功能型科技创新平台载体和科技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一批技术研发平台、建设一批创新孵化平台、完善一批技术转移转化平台、健全一批科技服务平台，构建带动创新创业活动向园区聚集的关键引擎，打造成为集技术研发、创新孵化、技术转移、科技服务功能于一体的科技创新中心重要承载区。

3、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产业创新中心

按照国家战略要求和市场需求，抓住创新资金、创新人才和新技术加速流动的机遇，立足轨道交通、应急救援、军民融合等特色优势基础，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打造产学研用紧密衔接、公共服务平台和工程数据中心为支撑的产业创新中心，开展产业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应用示范，培育一批新业态，形成一批创新集群发展。紧跟《中国制造 2025》实施和高铁“走出去”进程，依托中车集团等龙头带动作用，推进科技部批复的“北京国家轨道交通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工信部批复的“国家轨道交通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建设，打造中国高铁创新中心。紧跟国家应急产业发展的战略，加快“国家应急产业示范基地”建设，打造国家级应急产业创新中心。紧跟国家深入实施军民融合发展的战略进程，探索航空航天领域军民融合发展路径，对接军品民用的产业化进程，争创军民融合示范基地，打造国家级空天装备产业创新中心。立足现阶段培育新兴产业发展基础，面向新材料市场需求，加快打造石墨烯国际合作示范创新中心。

四、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丰台园创新驱动发展迈上新台阶，高端创新要素加快汇聚、原始创新能力显著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大幅提升、创新创业活力持续迸发、城市高端配套不断完善的创新型园区、绿色生态示范城区，丰台区域转型升级发展的地标、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创新枢纽节点、国家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重要承载地。

——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到“十三五”期末，总收入达到 8000 亿元，实现倍增。对区域贡献能力持续提升，实现留区财政收入年均增速达到 10%。

——产业发展高端化逐步强化。入园企业质量显著提升，吸引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企业入驻，实现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500 家，新增上市公司 70 家。形成 1-2 个拥有技术主导权的产业集群，“高精尖”产业结构基本形成。

——创新驱动发展能力全面增强。科技创新生态体系基本形成，创新要素加速聚集，新增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达到 5 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年均增速不低于 15%，国际专利（PCT）年均增速达到 25%左右。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 1000 亿元，企业主导或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数量达到 80 项。

——创新创业活力持续迸发。每年新增具有原始创新能力的科技型企业 1000 家左右。新增符合未来发展趋势的特色创新型孵化器、众创空间 100 家左右；新增科技中介机构 100 家左右；总收入超过 100 亿元的创新型企业达到 20 家左右。

——承载能力明显提升。园区空间开发建设加快推进，基础设施供给全面提升，开复工面积每年保持不低于 100 万平方米，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100 亿元。新增创新空间不低于 300 万平方米。

表 1. 丰台园“十三五”时期规划指标体系表

类别	序号	指标	目标	属性
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	1	总收入	8000 亿元	约束性
	2	留区财政收入年均增速	10%	约束性
产业发展高端化逐步强化	1	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500 家	预期性
	2	新增上市公司	70 家	预期性
	3	形成拥有技术主导权的产业集群	1-2 个	预期性
创新驱动发展能力全面增强	1	新增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5 家	预期性
	2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年均增速	不低于 15%	预期性
	3	国际专利（PCT）年均增速	25%	预期性
	4	技术合同成交额	1000 亿元	预期性
	5	企业主导或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数量	80 项	预期性
创新创业活力持续迸发	1	每年新增具有原始创新能力的科技型企业	1000 家左右	预期性
	2	新增符合未来发展趋势的特色创新型孵化器、众创空间	100 家左右	预期性
	3	新增科技中介机构	100 家左右	预期性
	4	总收入超过 100 亿元的创新型企业	20 家左右	预期性
承载能力明显提升	1	每年开复工面积	不低于 100 万平方米	预期性
	2	每年固定资产投资	不低于 100 亿元	预期性
	3	新增创新空间	不低于 300 万平方米	预期性

第三章 主要任务

一、打造特色优势产业，培育新兴创新集群

未来五年是丰台园产业转型升级，打造“高精尖”经济结构的关键时期。要紧紧抓住新一轮科技兴起和产业变革的机遇，结合园区转型升级项目建设，抢先布局面向未来产业发展的战略性先导产业；要充分挖掘关键核心优势资源，全面对接其产业化、市场化进程，全力加快轨道交通、应急救援、节能环保“三大”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打造成为园区核心引领型产业；要紧紧抓住产业融合化发展，网络化创新的发展趋势，着力培育大智造、大服务“两大”新兴创新集群，打造成为园区集群配套型产业。

1、抢先布局面向未来产业发展的战略性先导产业

着眼未来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趋势，结合园区发展新态势，明确未来重点培育的战略性先导产业的主攻方向。适应高端装备、先进制造、节能减排对新材料的需求，以国际协同创新为切入点，以平台搭建和高端应用为抓手，重点发展石墨烯及纳米碳材料应用研究、标准检测计量、投融资服务、专利服务与运营、宣传展示培训、国际交流合作等六大科技服务平台，成立中关村石墨烯产业联盟，突破石墨烯复合材料、石墨烯单体产业化应用等关键技术，整合优势资源推动石墨烯及纳米碳材料产业发展，打造辐射全国、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石墨烯及纳米碳材料产业发展高地。逐步探索政府数据向社会开放的试点工作，激活束之高阁的沉睡数据，打破各个部门数据分割状态，率先打造以政府数据为基础的数据资源聚合平台，强化对优秀大数据企业和人才的吸引力

和聚合力；深化与国家信息中心的战略合作，加快推进大数据应用平台建设，加快推进国家大数据创新创业基地建设，重点布局以数据挖掘、应用服务、组织管理为主的大数据产业。围绕支持、配合实施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和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率先在精准医学、增材制造、新能源等领域，重点部署一批科技前沿和战略必争的先导技术项目，突破一批关键共性技术，取得一批重大原始创新成果，发挥科技引领产业发展的先导作用，提升高技术研究能力和产业国际竞争力。

2、做强做优“三大”特色优势产业

大力做强轨道交通产业。大力发展智能控制环节。发挥丰台园在轨道交通通信、信号、安全监测等领域的技术优势，依托通号集团等龙头企业的带动作用，围绕控制系统向智能化、一体化、模块化升级发展，推进轨道交通工程大数据信息库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动列车运行综合控制、自动闭塞等智能控制系统关键技术研发，促进智能化、数字化、自动化技术集成应用，构建轨道交通通信信号控制系统创新网络。提升产业发展贡献能力。按照国家战略要求和市场需求，聚焦地铁、轻轨、有轨电车、城际列车等领域，重点发展轨道交通规划、设计、咨询、牵引供电、新型车辆技术、测试认证、运营管理等环节，加强对知名轨道装备企业的引进，全面提升轨道交通产业的综合实力，形成未来发展的关键增长点。完善产业发展配套政策。联合中关村管委会，研究出台《关于促进轨道交通产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整合发

挥各类轨道交通产业发展基金的作用，促进轨道交通从研发、制造向产业链集群发展升级。

加快应急救援产业发展。全力推进“安全谷”建设。加强与新兴际华的对接，做好“安全谷”规划方案编制，完善工作推进机制，加快规划项目落地建设，尽快形成产业集群聚集发展的载体环境。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的要求，充分发挥国家级应急救援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的作用，搭建应急产业交流合作平台，加快吸引国内外知名应急救援产业链相关企业、行业组织、服务机构入驻，着力打造集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培训演练、资源采购、科普教育、咨询交流等为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促进产业链上下游资源整合。强化应急救援产业竞争优势。实施集成创新和进口替代战略，发展技术密集、附加值高、成长空间大、带动作用强的应急装备产品，推动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化、集成化发展，构建中国应急救援的科技和产品体系。重点推动便携卫星通讯系统、安防系统、安检产品系统、远程会议系统等应急通讯技术、便携通讯卫星系统产品发展，加快壮大应急通讯网络设备产业。

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推动京津冀节能环保产业协同发展，培育环保产业龙头企业，支撑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化、高端化、规模化发展。以西区 I 国际环保科技创新区等为载体，着力推动 3D 打印材料、超导材料等前沿新材料以及绿色节能材料、环保材料发展，吸引全球新材料研发机构、原料商、应用材料及元器件企业入驻。重点建设国际环保科技

创新中心，产业定位瞄准高技术、高附加值和高能级环节，努力在 2020 年发展成为全球环保产业优质创新资源的汇集地和辐射地；环保科技的“众创空间”及国家级环保科技创新示范区；建设成为绿色低碳金融中心、节能环保技术创新中心、国际环保交往中心、环保服务交易中心、新兴环保服务总部基地、生态文明传播中心，以“六个中心”支撑“国际环保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3、着力培育“两大”新兴创新集群

加快发展大智造创新集群。坚持科技创新支撑智能制造、智能制造牵引科技创新，深入落实中国制造 2025、北京创造 2025 战略，做实区域经济的“压舱石”。一是把握智能化制造、网络化协同、数字化控制发展趋势，以产品为导向，以国家级顶尖创新创业团队、产业化项目引进为抓手，以“中科院智能新技术孵育转化中心”、“智能无人车&移动服务机器人示范基地”建设为突破，积极谋划布局以智能数控关键技术和工程技术研发、系统应用集成、成果转化、机器人产品等为主的智能数控及机器人产业链发展，加快构建“高精尖”产业体系。二是依托航天三院科技研发优势，紧扣国家大飞机战略、通用航空市场发展，服务航天工业的市场化、产业化进程，关注北斗卫星、运载火箭等国家重大装备项目，重点在飞机机电、航电设备、卫星通信、导航相关设备、空间信息服务、民用空天导航服务等领域，积极争取国家和北京军民融合发展的政策试点、重大军工技术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项目建设，推动军民融合发展突破。三是瞄准消费型制造，

谋划布局智能硬件聚集区。围绕可穿戴设备、智能传感物联、大健康智能终端及智能应用等领域，支持企业开展技术、商业模式和组织模式创新，推动形成基于消费需求动态感知的研发制造和产业组织方式。

加快发展大服务创新集群。坚持以高端创新服务要素聚集，形成服务支撑创新、创新驱动发展，推动创新服务型经济发展。一是依托中建一局等工程服务领军企业，围绕提升制造业和工程服务业产品附加值，积极发展产品导向的工业设计、工程服务。围绕园区工程总承包、工程咨询、工程设计等优势领域，大力发展一批专业化的工程设计企业，鼓励工业企业外包设计业务，丰富产品品种、提升产品附加值。积极推广应用以绿色、智能、协同为特征的先进设计技术，支持工业设计、工程设计相关软件等信息技术产品的研究开发和推广应用，提高工业设计的信息化水平。二是依托依文集团等创意服务领军企业，把握移动互联网时代创意内容消费的主流趋势，促进文化消费内容的创意创作、生产制作与数字技术结合，推动数字内容体验服务。重点面向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柔性制造、协同制造、个性化定制、服务型制造，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微智造新模式、服务新模式，大力招商引资系统方案集成服务商、“互联网+”服务平台运营商，推动形成为互联网场景、专业化协作提供“总体解决方案”的创新集群发展。三是借助中关村部际协调机制平台，积极加强与中央军委科技委、装备发展部以及国防知识产权局的对接，共同推进“中关村军民科技协同创新孵化中心”建设，

争取国防知识产权投资交易中心、全军武器装备采购信息网、军工单位机构等开设试点窗口，搭建军民融合信息服务平台，打造成为军地协调、军民合作、信息对接、资源共享、项目服务的平台。

二、突出创新引领作用，构建创新生态体系

落实科技创新中心的首都战略定位，抓住首都空间结构调整的机遇，围绕科技创新及成果转化、创新创业发展的需求，促进高端创新资源集聚，推进创客空间、创业基地、创新社区建设，打造专业化、全要素的创新服务体系，优化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的创新生态，着力营造创新思想活跃、创新氛围浓厚的发展环境，增强对创新创业发展的吸引力、凝聚力。

1、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涵养原始创新的源头活水

一是围绕支持、配合实施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和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率先在航空发动机、增材制造、脑科学与类脑研究等领域，重点部署一批科技前沿和战略必争的先导技术项目，突破一批关键共性技术，取得一批重大原始创新成果，发挥科技引领产业发展的先导作用，提升高技术研究能力和产业国际竞争力。二是发挥园区央企国企军企的聚集优势及其涉及的产业大部分都是国家的战略性产业、支柱产业的资源优势，形成集资金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市场优势、政策优势于一体的原始创新优势。三是激发驻区院所的研发优势，强化企业主导的产学研协同创新，支持领军企业搭建一批专业领域的产业技术研发平台，

突破一批制约行业发展的核心关键技术。四是挖掘中小企业创新活力，培育行业细分领域隐形冠军。顺应产业细分化趋势和“长尾效应”，发挥中小企业在细分领域的创新竞争优势，培育一批掌握关键技术，占有细分领域较大市场份额的隐形冠军；推出隐形冠军培育的企业储备库，构筑科技型中小企业聚集度高、创新能力强、产出效益好、品牌影响力广，能够持续孕育行业隐形冠军的产业生态体系。

2、做强创新创业孵化

建设一批众创空间。结合东区总部空间业态更新升级，依托孵化器、创业投资机构等主体，新建、改建一批创意工厂、创客基地、众创公社等众创空间。引导行业领军企业、创业投资机构、民营资本等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或自主建设众创空间，引入社会资本和专业团队参与运营管理，着力发展一批适应创新创业需求和特点的创客孵化型、专业服务型、投资促进型、培训辅导型、媒体延伸型等新型众创空间载体。

推进零工社区建设。把握创新创业社区的发展趋势，围绕完善园区创新创业生态，利用好周边街乡集体产业用地的成本优势，按照“共建共享”的原则，联合社会资本、市场主体，推进集技术研发、技术转移、创业孵化、科技金融、创新教育以及居住配套等综合服务功能的科技创新社区建设。推进“互联网+创新创业孵化”，优化资源配置，为创业者建立资源获取和服务支持渠道，破除场地及资金等条件约束，打造集技术众筹、应用导入、商业转化于一体，实现创新与创业、孵化与投资、线上线下相融合的零工社区发展。

提升孵化服务能力。推进孵化器组织体系网络化、创业服务专业化、服务体系规范化、服务内容标准化、资源共享国际化，实施创业苗圃、孵化基地、高端人才创新大厦、企业加速器、技术创新服务中心建设工程，重点围绕人才创新创业孵化、加速技术转化的产业化孵化、新商业模式孵化，构建完整的种子培育、创业辅导、研发保障、服务拓展、人才培养的创新孵化网络体系，打造具有鲜明特色的孵化器产业集群和标杆型孵化器园区，全面支撑创新成果转化，培育新兴业态发展。

3、集聚国际一流的高端人才和团队

大力引进全球高层次人才。深入落实“千人计划”、“海聚工程”、“高聚工程”、中关村国际人才创新创业生态系统建设工程，加大引进海外人才力度。支持企业并购或与国际一流大学、科研机构、跨国公司合作设立海外研发机构、开放实验室、科技孵化器，吸引培养全球高端人才。利用大数据分析和投资人评价体系，发现挖掘引领未来创新方向的高层次人才，搭建顶尖人才及创新团队研发项目合作平台。

打造国际化高端人才创新创业聚集区。支持高校院所、领军企业或中介服务组织等共建一批国际化人才创新创业基地。积极对接中关村大管委，开展外籍高层次人才取得永久居留资格程序便利化试点，探索技术移民、华裔卡试点。建立市场化外籍人才评价标准体系。

构建创新型人才培养模式。开展产学研用联合培养人才试点。支持优秀人才进入新型产业组织。依托领军企业、重

点院校和培训机构，建设一批实训基地。鼓励创办企业家商学院及高端人才再教育培训基地。构建高端人才流动机制。推动建立与国际接轨、互认的养老社保体系。继续为高层次人才提供医疗、子女教育、配偶安置、公租房等高效服务。鼓励发展猎头、人力资源服务外包、薪酬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咨询等新兴业态。设立人力资源服务试点，吸引高端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入驻。

4、完善科技金融创新体系，实施科技金融双轮驱动

发展科技金融产品。把握科技型企业创业、成长阶段的融资特点，推动银行金融机构、科技金融机构开发个性化的科技金融产品，重点发展针对创业期、种子期企业的投贷产品和知识产权质押、仓单质押、股权质押等科技创新金融产品，为科技型企业、成长型企业及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提供融资服务。着力整合产业引导资金和驻区金融机构的力量，推动设立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完善财政资金引导、社会资金为主的新兴产业投资产品，利用股权投资、并购投资、跟进投资等模式，为新兴产业提供高效的金融服务。

探索科技支行发展。抓住科技支行加快发展的契机，针对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加强与大型科技企业、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合作，争取联合探索设立科技支行发展，吸引全国性股份制银行、特色城商行、外资银行等银行金融机构在丰台园设立科技专营机构，进一步拓展创新创业企业融资渠道。

完善科技金融体系。落实科技金融试点，进一步推动完善科技保险、科技信贷、科技担保、科技创投、科技金融组织、科技上市公司培育体系发展，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信用担保机制，构建多功能、多层次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借力丽泽金融商务区金融创新优势和纪家庙科技金融创新社区建设，抓住互联网金融快速发展的契机，搭建线上线下融合的科技金融服务平台、科技股权交易平台、新兴产业投资平台，提供多元投融资服务支持。建立风险补偿机制，搭建政府、企业、银行、担保机构的交流合作平台，引导各类金融机构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融资、保险、担保等科技金融服务支持，完善中小企业“投贷担”服务体系。支持园区企业与金融机构合作，联合设立股权投资基金、并购基金，为重点产业开展跨地区兼并重组、境外并购与投资合作提供资金支持，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三、坚决落实疏解提升，推动区域协同升级

“十三五”时期，丰台园要坚决落实国家和北京市部署，将创新型园区建设与丰台区非首都功能疏解、经济结构调整、发展方式转变相结合，强化园区与全区的空间链联动、产业链互动、功能链带动，有效发挥园区的辐射作用，促进低端疏解、传统转型、高端升级，形成丰台园与丰台区链式协同转型升级发展。

1、以转型升级促进疏解低端

全面落实疏解非首都功能。把握丰台区在疏解中调整、调整中提升、提升中转型的发展特征，发挥丰台园作为区域

经济增长极的作用，将园区高新技术产业集群扩张的空间需求与周边区域的改造升级开发相结合，带动全区非首都功能疏解，形成增量入驻推动下的存量疏解；将京津冀科技园区合作共建与全区一般制造业环节疏解腾退相结合，加快低级次疏解发展步伐，形成利益跨区共享下的存量疏解。

实施高水平的准入标准。严格执行市区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统筹考虑产业发展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资源环境效益，以产业发展前景和企业创新能力为基准，以地均产出率、劳动生产率、税收贡献、资源消耗、综合投资强度等为主要指标，建立完善园区项目准入标准，严格控制发展前景差、不符合未来功能定位要求的业态聚集、主体入驻，促进土地集约利用，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

2、构建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关键节点

完善京津冀协同发展平台。在共建丰台园保定满城分园基础上，进一步探索跨区域合作机制，推动成果转化基地、创新社区的共建，实现区域间创新资源共享。在突出产、学、研分工基础上，立足巩固核心创新能力，推动共建技术转移中心，构建成果转化与项目输出的对接合作平台，形成创新资源向产业化配套空间的转移衔接机制。发挥总部经济集聚区的品牌效应，以市场化、专业化为导向，以服务于产业对接、增强辐射带动能力为重点，吸引创新资源运营商、枢纽型科技组织、平台型科技机构入驻，打造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创新创业服务输出平台。在强化政府间协作的基础上，围绕区域间协同、园区间共建、体制机制创新等主题，积极组织

承办京津冀协同发展高层论坛等活动，搭建学界、政界与商界交流互动平台，激发和释放社会主体的积极性与主动性。

创新一体发展的体制机制。探索区域间协同发展的规划衔接机制。按照京津冀区域整体功能定位，加强产业发展的规划衔接，重点加强与京保石发展轴沿线区域构建形成点对点的协作共同体，建立产业疏解承接、科技园区共建、成果转化、招商引资、公共资源共享等的协作框架，切实加快协同发展步伐。探索跨区域合作的工作对接机制。推动建立政府职能部门、园区管委会、园区企业、投资机构、咨询机构等多元主体参与的合作共建科技园区间定期联席会、对接会，形成常态化、制度化的对接合作机制，促进园区间、政企间、部门间的交流互动、工作对接，引导要素流动与优化配置，加快项目实施推进。建立健全跨区域利益共享机制。按照《京津冀协同发展产业转移对接企业税收收入分享办法》的规定，在前期探索政府采购实现税收共享的基础上，进一步建立健全跨区域投资、产业转移、园区共建、成果转化等合作的收益分配机制，积极探索“联合成立投资主体+联合招商+联合运营”等方式实现利益共享模式，促进园区间深度协同与有机融合发展。

推进要素设施的互联互通。共建创新资源信息共享平台。统筹合作园区间的创新资源，以研发代理、联合开展关键技术与示范应用为基础，建立统一的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数据库和线上共享服务平台，畅通信息沟通渠道、共享研发成果。共建人才信息开放共享平台。针对创新创业人才的特点，

建立多层次、全领域、开放性的科技创新人才信息库，建立规范、统一、灵活的京津冀人力资源市场，搭建人力资源和信息共享服务平台。共建协同发展合作的项目库。围绕产业发展、成果转化，建立园区间协同发展合作的项目库，根据开发建设进度和用地指标计划，稳步推进项目合作对接，加快落地实施。

3、加强与周边区域的发展联动

强化规划统筹的联动开发发展。强化丰台园高端发展的辐射带动，按照“收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探索采取整体规划、联合共建、联动开发等方式，加强园区与周边村域空间的统筹协调、组团开发、时序联动，有效扩展园区空间承载，带动周边高端升级。东区立足完善园区创新生态体系，重点加强与花乡村域空间的联动，推动周边集体产业用地开发面向创新创业发展的公共空间，形成创新生态链协同、空间联动发展格局。西区突出“产城融合”的理念，重点强化与河西长辛店镇村域空间的联动，形成以园带镇、以镇促园的发展格局。

强化准入统筹的产业互动发展。突出全区“一盘棋”，发挥园区的关键带动作用，围绕完善园区创新生态、产业配套发展环境，强化园区与周边集体产业、全区其他功能区的产业互动发展。重点推动园区政策体系向周边集体产业、全区疏解调整升级产业辐射覆盖，构建资源共享、错位协同、融合联动发展格局，带动周边产业升级、调整转型。

四、搭建国际开放平台，参与全球技术竞争

紧紧抓住“一带一路”等国家重大战略机遇，围绕创新型园区发展定位，准确把握经济全球化的新趋势、国家对外开放的新常态，加大引进国际科技创新资源要素，加强国际技术竞争与合作，推动园区企业“走出去”发展，着力打造开放融合的国际科技园区。

1、打造开放融合的国际科技园区

实施“跨国公司总部引进工程”。以提升园区创新能力、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为目标，采取设立研发中心、分支机构以及建立技术战略联盟等方式，大力引进跨国公司总部，重点吸引世界500强和跨国公司中的科技型企业以及具有较强研发能力的大型装备企业，强化科技创新发展优势。以推动园区高端化发展为目标，加强国际大型企业研发中心、营销中心、结算中心等核心部门环节的引进力度，拓展总部经济发展领域。

实施“国际科技组织联姻工程”。以提升丰台园在全球创新网络中的竞争力、影响力为目标，加大引进国际技术组织、国际著名实验室，着力吸引国际光学工程学会、世界工程组织联合会等国际知名技术组织在园区设立办事处，支持园区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大型企业与德国亥姆霍兹研究中心、美国劳伦斯伯克利实验室、英国国家物理实验室等全球著名实验室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联合共建研发基地。

实施“国际高端人才聚集工程”。聚焦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大数据等重点领域，采取创新创业团队引进、企业招聘引进、研发平台机构柔性引进等多种方式，大力引

进一批拥有国际先进技术、具有国际化视角的产业领军人才、专业技能人才、高端管理人才，打造国际高端人才发展高地。抓住公安部在中关村试点推行外籍人才引入新政的契机，积极探索实施集成出入境、居留权、公共服务等内容的“科技创新人才绿卡”，吸引外籍高层次人才、外籍华人、创业团队外籍成员、外籍青年学生来丰台园创业、工作、生活。拓展国际人才发展平台，通过设立海外人才联络站、支持园区企业在境外设立研发中心、分支机构、孵化中心等方式，招揽全球“海归”、“海鸥”人才来丰台园创新创业发展。

2、加强国际技术竞争与合作

建立产业技术跟踪机制与网络。创新全球技术跟踪机制，主动加强与国际科技园区、外国驻华使馆、外国商会、协会及驻外使馆交流与合作，及时跟踪美国硅谷、以色列特拉维夫等科技创新活跃地区的发展动态，加强对装备制造、新材料、智能制造、大数据等重点领域前端技术、工艺生产技术创新的实时跟踪发现。建立与全球主要科技媒体、重点实验室、知名高校与知识产权机构的合作机制，提升园区技术创新信息获取能力。发挥创新孵化器在技术发现、应用筛选以及技术企业培育方面的专业优势，鼓励和引导园区企业与国际知名创新孵化器合作，开展重大技术的跨国投资与并购，支持园区企业在境外设立科技孵化器，做好国际先进适用技术的引进。

加强与国际孵化器、大型技术中介的交流与合作。支持园区科研机构产业联盟、科技企业等主体申请成为下一代互

联网、移动互联网和新一代移动通信、节能环保、卫星应用、生物医药、新材料等领域国际专利及标准化组织成员，参与国际重大科技创新计划和研发项目，抢占全球科技创新“制高点”。着力申请承办各类国际科技会展，支持园区主导产业承办国际性论坛、业内著名研讨会，争取国际基因组学大会、世界互联网大会等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科技会议在丰台园召开，提升园区在国际科技创新领域的知名度。

3、推动园区企业“走出去”

搭建企业“走出去”服务平台。充分对接国家发展战略，紧抓国际高铁项目投资与建设需求，以企业为主体，搭建面向“一带一路”的资源平台、项目平台、信息平台和服务平台，推动轨道交通产业海外市场开拓，加快高铁“走出去”发展。发挥丰台的交通区位优势，大力吸引包括跨境电商在内的各类中介服务机构开展跨境业务，为企业“走出去”构建体系完备的商务服务平台。加强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合作，重点增进对企业产品、技术输出的支持服务，打造企业“走出去”的信用保险服务平台，为园区企业到境外开展绿地投资、并购投资、证券投资、联合投资提供完善的后勤保障。

支持企业境外设立分支机构。按照国家对外开放战略的要求，鼓励园区龙头企业开展海外布局，构建面向全球的研发、生产、销售、运营体系，参与国际市场竞争。鼓励园区企业以组团方式参与跨国收购、国际产能竞争合作，开拓国际市场。以轨道交通、应急救援装备等领域产品为核心，鼓

励园区内企业向“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输出核心产品及技术标准，提升园区核心竞争能力。

扩大技术外包和服务贸易。把握新一轮国际服务业转移的机遇，立足北京服务业扩大综合试点，依托丰台园既有优势，鼓励园区企业承接国际工程项目、开展国际业务合作，有效出口高技术产品和服务，扩大国际市场份额。建设一批国际研发转移交付平台，推动丰台园企业开展面向全球市场的软件服务外包、技术研发外包等服务贸易。

五、强化空间承载能力，实现科学开发布局

紧紧围绕构建开放协同的发展格局、培育新兴业态功能发展、完善创新发展环境，突出“产城融合”的思路，加快园区存量资源挖掘、增量资源开发，加快功能项目建设，优化园区发展布局，拓展建设融资渠道，推动园区整体提升，打造成为产城融合发展示范区。

1、加快园区开发建设

探索存量更新的发展模式。围绕园区转型发展定位，抓住市级规划政策调整的机遇，综合考虑更新发展成本，灵活运用规划、政策、市场手段，探索不同类型、不同权属、不同片区低效率用地回购再利用模式，挖掘存量空间的增长潜力。积极探索利用规划指标置换、政府平台机构收储再开发、产权主体自主更新等方式，推进园区内市属国有工业厂房、腾退工业用地的更新发展，加快空间转换。紧跟“双创”发展大势，积极探索利用政府平台机构产权回购、引导联合市场化运营主体调整业态、政策资金支持自主提升等方式，努

力推进东区早期总部基地、总部国际、总部楼宇等空间用途改造、业态调整，提升土地利用效率。

稳步推进剩余空间开发。按照“整体规划、周边联动、组团开发、园镇（乡）融合”的思路，建立产业发展导向的用地开发机制，分阶段、分步骤推进剩余产业用地开发，推动园区整体功能提升、环境优化。立足与花乡产城融合发展，完成东区三期开发，在土地出让的基础上，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为东区业态调整、整合提升提供空间承载支撑。立足与长辛店产城融合发展，稳步推进西区开发，在完成征地的基础上，加快推进手续办理，以国际环保科技创新区、绿色建筑产业聚集区为先导区，推进西区 I 建设；创新土地开发机制，结合长辛店镇新型城镇化的契机，推进西区 II 建设，降低开发成本。

打造绿色生态景观体系。配合北京市绿色生态示范城区建设，推动实施西 I 区绿化工程，推进总部基地三期 13.9 公顷绿化面积的改造提升。以提升园区环境品质为目标，实施园区内部老旧设施、景观小品、重点区域绿地升级改造，开展公共建筑屋顶立体绿化，推进小微公共绿地建设，真正做到“见缝插绿”，完善园区绿色生态体系。

健全绿色低碳运行系统。加强园区污染源管理，全面实现垃圾无害化处理，提升节能建筑比例。优化园区能源供给结构，加快新能源技术的推广利用和综合利用，完成重点企业分布式光伏电站、地源热泵、空气源热泵建设。

2、突出重点项目引领带动

建立重大项目储备库。坚持以规划确定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按照稳定增长、稳步调整、稳固提升的要求，围绕园区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培育、创新创业环境建设，评估筛选一批符合园区发展准入、具有发展潜力的项目，建立园区开发建设项目储备库，推进项目的储备、规划设计、前期手续和开发建设，确保实施有项目、推进有后备。

构建项目滚动开发机制。按照“在建项目保进度、拟建项目促开工、后续项目抓前期”的思路，加强项目建设的统筹安排、项目实施的统筹协调、项目资金的统筹落实，完善项目招商管理办法、协调推进机制，努力做到“建设一批、推进一批、储备一批、落地一批、洽谈一批”，构建持续的增长路径、发展来源。

3、完善园区发展布局

推动“两区一园多点”联动发展。突出丰台园东区、西区、满城分园的核心承载，强化规划引导、准入统一、政策覆盖的统筹协调和基于产业链、创新链的分工协同，构建“两区一园多点”错位、互补发展格局。东区重点强化区域经济增长主引擎的作用，发挥多种要素融合聚集的辐射带动效应，加强与国家数字出版基地及周边街乡的联动，推动从单一产业功能的科技园区逐步向城南地区创新中心转变。西区聚焦轨道交通、应急救援、节能环保等领域，搭建技术交易和产业孵化平台，发展网络众包、异地协同设计和制造、规模化个性定制、精准供应链管理等环节，打造企业研发机构聚集区、新技术和新产品展示展览基地，促进制造业服务化转型。

保定满城分园重点搭建京津冀全产业链协同创新平台，承载疏解外迁的生产制造和成果转化环节，打造成为丰台园发展的空间腹地。充分发挥中车、首钢、新兴际华等扩区主体的平台优势和资源优势，着力加强丽泽金融商务区在科技金融融合发展方面的催化作用，全面完善统筹协同发展机制。进一步完善扩区领导小组联席会议机制，加强区级部门与扩区主体的工作联动；建立产业对接服务机制，实施“高精尖产业对接工程”，全面提升各分园的产业承接能力；建立重大项目综合评价和统筹落地机制，严格执行《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不断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建立规划调控引导机制和智慧生态园区建设标准控制机制，率先建成 1-2 个国际一流的智慧生态示范园区。

4、创新园区投融资模式

着力拓宽融资渠道。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按照风险可控的原则，通过信贷、股份合作、成立基金等方式，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多渠道合作，引导社会资本、市场资金参与园区的开发建设。支持有实力的企业利用证券市场、债券市场直接融资发展。加快建立企业上市培训机制，支持企业改制、挂牌、上市，培育一批上市公司。

探索新型融资方式。结合不同项目特点采取 PPP、PPI、TOT 等融资形式，促进多元社会投资主体参与，营造宽松的融资环境。设立园区开发建设基金，积极引入信托基金、REITs 等融资方式，增强资金保障能力。探索放开经营性基础设施投资准入条件，引入社会资本投资建设。探索准经营性基础

设施建设的 PPP 模式，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基础设施的建设运营，降低大型基础设施对财政资金的占用。探索一般性城市基础设施成本收益打包融资模式，引入社会资本进行整合开发。

六、完善综合服务配套，优化园区发展环境

适应创新创业发展要求，利用好电子商务平台，优化园区政策服务；创新体制机制，提升园区管理水平；着力解决历史遗留，联动周边乡镇空间开发建设，形成对园区综合配套，完善生活服务环境；打造绿色生态环境，提升园区发展品质，从而重塑园区形象和品牌，提升支撑服务能力。

1、优化园区政策服务

提升园区政策服务能力。以促进创新型企业集聚、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提高主导产业竞争优势为目标，系统集成国家、市级、区级关于创新创业发展的扶持政策，进一步完善创新型企业引进、产业基金使用、创新成果奖励、中小企业扶持以及知识产权保护、转让和交易等方面的政策体系，加快构建符合未来产业演进和科技创新趋势的政策工具箱。

打造便利化的营商环境。打造投资便利化的营商环境，加快落实中央放宽对外投资审批的各项政策，支持企业“走出去”。推进贸易便利化，优化开放型经济发展环境。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商事制度改革，简化和完善企业事务审批流程，打造商事便利化的营商环境。培育诚信经营的市场氛围，推进建立市场主体信用征集机制与信用评价机制，促进公开、公正、公平的市场竞争。加强市场监督管理，强化对市场非公

平竞争、欺骗行为严格执法。依托重点企业服务专员机制，进一步提升服务企业的标准化和个性化水平。全面发挥企业家顾问委员会的决策支撑作用，让企业真正回归成为园区主人。

完善人才发展的服务配套。人才建设应紧紧围绕加快三大特色产业集群做强做大，使之相互促进、相互融合。建立健全与国际接轨的人才服务体系，完善人才引进、培养、使用、流动的激励机制，加大对高层次人才发展的扶持。综合运用政府组团招聘、公开选拔、定向猎取等方式，构建多层次的人才引进服务平台。完善以高等院校、市场培训机构、企业内部培训部门为主的人才教育培养体系。建立高端人才回访、跟踪和沟通机制，及时掌握引进人才的服务需求，优化人才发展环境，重点完善人才居住、子女教育、医疗保障等方面的配套服务。

2、提升园区管理水平

健全多元化的招商机制。转变园区管理思路，建立健全部门、功能区和街乡联动的招商引资工作机制，加大重点企业的引进力度。发挥专业机构的信息、项目、企业资源的优势，开展委托招商、协议招商，提高招商发展的针对性和效率。搭建整体推介、营销平台，积极参与大型专业推介活动，扩大园区品牌影响力。研究制定装修补贴、咨询服务补贴等政策资金支持模式，促进招商引资补贴政策选择多元化。发挥商务楼宇管理机构的能动性，鼓励楼宇引入符合区域准入标准的功能项目和领军企业。

完善“一站式”服务平台。健全建立集投促、工商、税务、注册、审批等于一体的“一站式”行政服务平台，提升服务效率。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打造线上线下统一的园区政务平台。以市场化的服务方式，构建完善的公共信息服务平台，降低企业收集公共信息的成本。

创新园区管理服务模式。创新社会化管理服务方式，探索建立企业社区管理模式，拓宽服务领域，提高管理服务水平，支撑园区转型升级发展。建立健全园区网格化管理体系，推动市政、市容、环保、治安的综合协调管理，构建品牌化、网络化、体系化和国际化的城市管理体系。

3、完善生活服务配套

加快完善生活服务配套设施。加快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加大基础医疗、公共文化及体育设施建设投入，重点完善西区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加快完善民生服务设施，科学规划商业网点，依托现有空间，推进园区内大型商场、购物中心建设，合理布局早餐网点、便民超市等社区民生设施，有效满足园区企业员工的生活需求。

促进生活性服务业升级发展。围绕满足园区内科研、商务管理、创新创业人群的服务需求，推动园区生活性服务业、休闲娱乐业高端化、品牌化发展，增加优质服务供给。结合“一刻钟社区服务圈”、社区商业综合体和社区商业中心建设，推动园区内云消费、手机支付、智能城市配送等新兴商业模式发展，提升生活服务业发展水平。

4、加快推进智慧园区建设

综合运用信息技术、大数据技术、政务云平台，系统梳理园区产业用地，建立空间发展台账，明确地块位置、权属关系、租金成本、周边产业等信息，动态掌握产业空间发展情况，建立园区产业空间台账，为推进园区存量资源调整提升、增量资源优化开发提供基础支撑。加快管井改造提升和数据中心机房建设，推进园区通信基础设施扩容量、扩带宽，提升网络宽带接入能力，提高传输速率与数据交换能力，满足现代企业发展需求。加大物联网、大数据等在园区运行中的应用，规范园区地理信息与经济监测信息，形成数据集成系统，逐步推行园区智能化管理。构建园区智能交通服务系统，利用智能导航技术实现快速引导，利用物联网设备实现精准管理，提高园区内部交通循环效率，同时实现公安、城管、安监、环保等部门的设备与数据资源的共享。加快园区市政基础设施成网，推进园区节能环保技术产品的推广应用与设备改造。

第四章 组织与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创新管理体制和机制，深化机构改革、理顺职责关系、优化组织结构、明确工作责任、提高行政效率，为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充分对接国家行政审体制改革，把握国家部委、市级职能部门出台的相关改革政策，持续完善园区组织体系。发挥示范区领导小组作用，加强各相关委办局工作联动，进一步完善领导机制和工作机构。加强与扩区主体的统筹协调，建立园区与长辛店镇、花乡、卢沟桥乡等周边乡镇空间联动、产业协调、利益共享机制，共同促进园区发展。研究设立和引入社会团体、中介机构服务园区建设发展管理。

二、完善政策支持

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创新平台建设、产业转型升级，加强跨区域调研与交流，开展功能疏解、园区转型、低碳发展、创新生态体系培育等方面的政策机制、工作路径研究，并针对园区创新发展中的关键环节、薄弱环节，及时出台相关扶持政策。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及制度建设，加大功能疏解、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的资金支持力度。强化资金使用规范化、制度化，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做好企业政策服务保障，根据不同行业、不同规模，定期开展针对性的行业发展政策培训，帮助企业获取国家、市级、区级的政策支持。

三、抓好规划落实

健全规划协调实施和动态调整机制，构建发展规划为主导、实施方案为支撑、行动计划为基础，层次分明、功能清晰的规划落实体系。统筹进度安排，合理把握本规划实施的阶段重点和建设节奏。围绕本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科学制定好年度发展计划和阶段性目标，明确实施进度要求和具体政策导向，确保规划目标任务有计划、分步骤实施。加强规划实施的阶段评估，为园区发展提供决策参考。